附件2

关于《海淀区双智城市交通示范应用场景项目方案（征求意见稿）》起草说明

一、起草背景

为加快推进人工智能技术创新，赋能双智城市建设，探索建设新型智慧城市交通基础设施和应用，特制定《海淀区双智城市交通示范应用场景项目方案（征求意见稿）》。

二、支持方向

支持申报方聚焦人工智能、智慧交通等领域，开展基于人工智能技术的双智城市交通示范应用，探索形成可示范推广人工智能创新技术和解决方案。

三、主要内容

结合区域交通现状和发展规划，考虑经济成本最优，基于人工智能技术开展双智城市交通示范应用，通过空间智能、视频分析、AI大模型等人工智能技术应用，探索新型智慧信控系统，提升交通治理智能化水平，优化交通通行效率；开展人工智能技术在非现场执法领域的创新应用，实现对交通违法行为的智能识别，有效解决交通秩序混乱导致的通行问题；探索形成人工智能赋能双智城市的典型案例，示范推广人工智能创新技术和解决方案，加速推动企业创新发展。

四、支持措施

应用场景项目建设周期不超过5个月，支持资金不超过2600万元（最终以实际费用为准），分两次拨付，立项拨付50%，通过设置考核指标，验收通过后按实际发生费用拨付剩余资金。

五、考核指标

建设1套AI智慧信控系统，覆盖不少于25个重点路口；单路口每10秒生成不少于100个备选信号配时方案，并通过人工智能技术筛选最优信号配时方案；建设1套基于人工智能技术的非现场执法应用，覆盖不少于1500路摄像机，在确保不增加前端感知设备的前提下，基于人工智能技术实现跨相机连续轨迹追踪、智能分析、违法识别能力，智能识别机动车违法掉头、机动车不按导向车道行驶等交通违法行为。

六、实施方式

项目可由单个企业或企业与其他主体进行联合申报（联合申报方不超过3家），申报方依据项目内容自愿申报并制定项目方案。中关村科学城管委会对申报方的申报方案组织评审，项目单位确定后，中关村科学城管委会与项目单位签订项目任务书。项目单位应按照任务书约定任务和指标实施项目，并根据要求提交项目建设完成情况报告等材料；中关村科学城管委会对项目建设完成情况进行审核。